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云人社通〔2018〕53号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启用新版 《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和《大中专院校 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考核定职表》的通知

各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委和省级国家机关各有关部委办厅局，各人民团体，各大专院校，省属各企事业单位：

根据我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和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工作要求，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将进一步规范职称评审管理服务程序，简化相关环节手续流程，并对原《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和《大中专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务考核表》进行了修改完善，重新制作了新版表格。现将新版样表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版《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和《大中专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考核定职表》从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启用，原《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和《大中专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务考核表》停止使用。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评审和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考核确定各级专业技术职称，均统一使用新版表格，表格可从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资料下载”栏目中下载（网址：<http://www.ynhrss.gov.cn/>）。

二、简化评审结果确认程序。从2018年起，《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中“评审结果确认意见”统一规范为填写已下发的职称任职资格通知文件号及取得的职称资格名称。其中，高级职称评审结果由相应省属评委会承办部门和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确认并签章；中、初级职称评审结果由省属评委会承办部门和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按管理权限确认并签章。

三、各地各部门要认真落实本通知要求，及时对相关事项进行广泛宣传，并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规范管理服务工作，确保我省职称评审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附件：1. 《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样表）

2. 《大中专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考核定职表》
(样表)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18年4月16日印发

